

股票代码：300030

股票简称：阳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3

债券代码：112522

债券简称：17 阳普 S1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 2 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邓冠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议了总经理邓冠华先生所作的《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战略规划执行情况及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体董事会成员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的履职状况与工作成果。独立董事谢晓尧先生、康熙雄先生、白华先生、陈菁佩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5、2021-016）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08,795,81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9,881,466.0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根据自身的实

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了执行，未发现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过与会董事讨论和分析，同意公司将子公司广州阳普医学检验公司（以下简称“阳普检验”）50%的股权以 1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子公司深圳市益康泰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康泰来”），同时公司以其持有阳普检验 50%的股权，作价 1000 万元认购益康泰来 270.2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本此重组完成后，阳普检验成为益康泰来全资子公司，阳普医疗持有益康泰来 52.6399%股权。

本关联交易的目的是基于交易双方的意愿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此项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田柯为阳普检验的执行董事，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1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长相应授权的议案》

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情况、业务发展需要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授信余额不超过 8 亿元，且单次向银行申请或提用授信额度不超过 3 亿元范围内（所获银行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开立保函、申办票据贴现、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并购贷款等业务），审批及代表公司签署与

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由公司承担。

授权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9）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制定了《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工作勤勉、尽责。为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公司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

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与控股子公司益康泰来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7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公司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正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将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二至六、议案八、议案十至十一、议案十三至十五、议案二十、议案二十三至二十五、议案二十八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为此提请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2）。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